

民人民言

唐朝人如何吆喝

据报道,南京本土声音——“老吆喝”参加了“乡音金陵”、“第二届湖南路文化艺术节”等一系列重大演出,今年更是成为了江苏省首批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项目之一,并且还荣幸登上了名城会的大舞台。

作为一名南京市民,我对南京的一切都充满了亲切感,包括“南京吆喝”。南京人都非常熟悉“南京吆喝”,它体现了特定时期的一段历史和文化,连老外都对它很感兴趣。但是到了如今,南京街头早已听不到往昔的吆喝声,“南京吆喝”确实到了“濒危”的地步。

时代在进步,社会在发展,“南京吆喝”毕竟成了历史,现在和将来都不可能发扬光大了。现代都市中不可能再有游走于街巷大声吆喝的商贩,即便有也是城管部门取缔的对象。况且随着普通话的推广,也很少有人会用地道的南京话吆喝了。

那么,将“南京吆喝”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是否合适呢?现在全国各地兴起了一股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之风,不仅是南京吆喝,苏州吆喝、北京吆喝、南通吆喝等各地吆喝也都在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的评定为每两年举行一次,且每次一个国家只能独立申报一项。而我国第一次搞国家级名录即有501项得以公示,让人惊愕!

如此众多的“非遗”申报项目,究竟有多少具有丰厚的文化价值?比如所谓的吆喝,我们今天无法得知唐朝人是如何吆喝的,为何一定要将“冰棒马头牌”这样的古老吆喝声代代相传?难道还想将“南京吆喝”发展成为一门新兴的艺术表演形式?

“非遗”项目申报得多,并不一定是对“非遗”的重视,并不一定有利于对“非遗”的保护。我在此“吆喝”一声:对于“南京吆喝”,将其拍成影视资料立卷存档足矣,还有许多文化遗产比“吆喝”要重要得多! 桥上人家

本版言论仅代表
作者个人观点

报网联动
全新服务
www.lifenanjing.com.cn
24小时新闻热线:96060

吃不了,就得“兜着走”

今日话题

“十一”期间,南京餐饮业全线飘红,但在店家生意爆棚的同时,部分食客不文明的就餐行为却集中“放量”,成为不和谐音。其中,点菜超量却不打包的现象最为普遍,大量的食物白白浪费掉,令人心痛。

(10月8日《现代快报》)

读者快评

难制约的是公款吃喝

吃多少点多少,体现了吃客的素质。倘若花自己的钱请客,菜点得太丰盛以致吃不了,理应堂堂正正“兜着走”,没啥难为情的,可惜“面子”这个东西有时很重要,想打包又怕客人笑话,只好“打肿脸充胖子”,面上好肚里疼。其实何妨学学老外,声称打个“狗袋”回家喂宠物呢,既不伤“面子”,又不浪费,成了习俗也就好了。

最可恶的是公款吃喝消费,此种场面中的吃客多半是脑满肠肥不缺口福型

的,满桌金蔬玉粒只为摆排场讲档次,只怕餐后还有别的“节目”,才不会“兜着走”呢,这叫“打纳税人的脸,充自己的肥”。公款浪费是大头,积重难返,绝不是一句提倡节约的口号所能制约的。 gigi836

对浪费课以重罚

不错,钱是食客自己的,但食物资源却是属于全社会的。超量点菜,吃不完打包等行为,表面上暴露的是国人的虚荣心理,而本质上,却是公民社会责任意识的匮乏。在我们这样一个物质资源贫乏的国家,每一个公民都应具备一种“忧乐天下”的情怀。

要治理随意浪费现象,需要建立起浪费资源罚款的策略。要让浪费者在重罚与面子的选择中,感受到惩罚带来的痛。 刘祥

节约就是尊重自己

宁愿浪费也要维护所谓的面子,目的就是为了给人留下“有经济实力”的形象。这个时代,若想获得承

认和尊重,得有一定社会地位和诚信度,假如你没有一定的经济基础,假如你是个不折不扣的穷人,由此带来的是社会地位和诚信度的降低,在社会交往中,往往会处于劣势。因此,谁都千方百计要维护富有、诚信的个人形象,无论经济条件是否允许,都要表现出“坚强”。其实,这就是一种攀比心态,是打肿脸也要充胖子的斗富心态。

笔者以为,这个世界没有绝对的穷人或富人。有了节约,穷人会变得富裕,反之,富人也会变得贫穷。我们没有任何理由视节俭为“小气”或“寒酸”,怀疑、否认这种美德,是对我们自身的否定与不尊重。打工

店家应尽配合义务

由于中国人的面子观,吃饭讲究“顿顿有余”,好像只有多些、浪费些方才显得大方、有礼貌。

如何才能有效抑制铺张浪费现象,我认为餐饮业者应履行好自己的社会责任,在全线飘红,生意爆棚

的同时,有义务积极配合消费者、政府共同做好节约工作。如,客人点菜时,服务人员应根据就餐的人数,合理地提醒客人点菜数量,用餐结束时,及时把剩余的饭菜打包,让客人带走,并让这些做法成为店规与服务人员的义务。这样不仅可以维护客人的面子,又能避免浪费。 njdyj

加收商家“提醒金”

餐饮协会于今年3月15日实施了“服务员应该提醒消费者在点菜时不要奢侈浪费,劝说听不造成浪费的,经营者可加收该次消费20%的‘提醒金’”的规定。按理说有这么一个规定,不会再有浪费啊。可见当“顾客是上帝”的时候,上帝永远都是对的,商家心里哪怕再埋怨,也不会对顾客说“不”。

商家这样的心理无形中宠坏了顾客。既然如此,餐饮协会是不是该站出来,把“提醒金”加收到老板的头上,看看他们还会不会帮着食客浪费? 草木菁华

七嘴八舌

做好事得学点心理学

只因说了一句口头语,竟然挨了一个耳光,昨天下午,20多岁的大学生张某(化姓)很懊恼:“我在公交车上让座,哪想到会被打呀!”

(10月8日现代快报)

本是一片好心,却因为一句口头语被对方误解,吃了一个嘴巴,难怪这名大学生感到委屈。但在笔者看来,被老人误解只是一个方面,他的好心不合老人的心意恐怕也是原因之一。

事实上,一些人到了老龄阶段,在心理上仍然不服老,他们最怕别人把他当成老人。不是吗?大学生让了一次座老人不领情就算了,并且人家还专门告诉他“我身体硬朗得很”。可你还非要人家坐下来,不是明摆着“看不起(他硬朗)”吗?虽然老人嘴上不说,心里已经是很不痛快了。在这个时候,任何一点不快都有可能成“导火索”。恰巧有了你这句话会引人联想的口头语,他不发火才怪呢!

给老人让座,的确难能可贵,但“好心”也要合对方意啊!

高家庄

不可信的“身体好”

省统计局一项最新研究表明,在接受健康状况调查的57万人口中,有高达92%的江苏人自我评价“身体健康”,填写“基本健康”的为5%，“生活不能自理”的仅为2.7%。还有0.3%的人“说不清楚”。

(10月7日《扬子晚报》)

初看新闻标题心中一喜,“江苏健康抽样调查九成成人自认身体好”!可转念一想,不对啊,“自认”身体好,究竟有多好呢?

首先这项调查的分类就不够科学。所有被调查者基本上都被归为“身体健康”、“基本健康”、“生活不能自理”、“说不清楚”,可难道生活能自理了就代表身体(基本)健康了吗?恐怕连懂事的小孩也知道。

其次,“自认为”的身体健康是个什么概念?是从从来不感冒发烧,还是从来没住过院动过手术,抑或是心理上没有压力……这种缺乏统一标准而仅靠被调查者主观猜测的结果,水分有多大?

再次,“九成成人身体好”又有什么意义?在我们周围,有谁敢说10个人中有9个人是“身体健康”的?大的不谈,近视、贫血、失眠等,恐怕就与上面的结果大相径庭了吧?

如此看来,这样一个看似鼓舞人心的调查结果实则是个伪命题。 小妮子

凭啥不能继续免费

10月3日,王先生到无锡市中心的公园游玩,去园内厕所方便,却被要求付3角钱。王先生很不解:公园是中国最早的免费公园,已有100年的历史,既然进公园都是免费的,怎么进厕所就要收费了?

(10月8日《现代快报》)

既然已经实行了免费管理,有关主管部门就会考虑其运营的成本,并落实经费以保证免费公厕能够正常运转。如果说没有这个前提条件,这座免费公厕早就不复存在了,也绝不可能会有100年的免费历史。那么,现在冒出来的种种收费理由,显然是站不住脚的。这不仅是对免费公厕的公益性质的否定,也是一种置公众利益于不顾,为已谋利的乱收费行为。

阳光广场 柏懋松

评事街

自由裁量权不是“任我行”

新闻背景

今年4月,南京市溧水县出台了《关于工商行政管理行政处罚适用自由裁量权的指导意见(试行)》,对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进行限制。试行几月来,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打算在全市推广这一做法。

(10月8日《现代快报》)

广陵龙:自由裁量权的“自由”是指,执法部门可以针对具体情况,做出具体处罚,这样就能避免执法部门在遇到问题时搞“一刀切”,损害受害者的相关权利。

不过,如果执法部门完全掌握“自由”,把本该酌情处理的“裁量权”,变成为己方便的“自由权”,裁

量的标准从“实际情况”转移为“部门私利”,那么自由裁量权也就失去了意义。

要使自由裁量权不变样,只能是约束“自由”,给“自由”定下规则,最终让执法部门在履行自由裁量权的时候,有所限制,有所顾虑。此次南京溧水工商部门对行政处罚行政处罚适用自由裁量权的指导意见,就是让自由裁量权不“自由”的一次有效尝试。

梅广:自由裁量权在某些执法部门、执法者那里,成了可以无限伸缩的“橡皮筋”,如何行使完全以部门利益及个人意志为出发点。这不仅滋生了执法腐败之风,也直接影响到执法部门的形象,损害了法律法规应有的严肃性。从依法行政

的角度上看,无论是执法部门还是执法者个人,其自由裁量权都应该受到严格限制和有效监督。

广春:大家耳熟能详的“原则上”、“基本上”、“最低”、“最多”等词语,都与自由裁量权有着密切联系。有的行政处罚,完全看执法者的心情,在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可以罚款多一些,也可以少一些。

溧水县限制自由裁量权,限的是执法者的“任性”、妄为和腐败,是给老百姓一个说法,是造福于民的举措。限制自由裁量权,就是规范执法者的行为,最大程度保证执法者的公正,保护公民的权益。事实说明,限制自由裁量权,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老百姓的

怨声少了,执法者的形象好了。为依法规范“自由裁量权”,都来叫一声好吧!

瑜伽:许多行政处罚的规定只是给出一个类似“罚款1万到10万”的根据实际处理情况的条文,中间的差值甚为巨大。这个差值范围恰恰是“橡皮筋”的“弹性”范围,但因为没有细化的规定,这个“橡皮筋”就由着执法者来拉了,这往往就造成了处罚混乱的局面。如果能像“司法解释”一样来一个“行政处罚解释”,把具体的条文细化,这样,处罚双方都有了参考,是否违规处罚,处罚是否合理也一目了然了。“橡皮筋”的“弹性系数”有了限制,还会乱拉吗?

读者挑刺

读者杨先生等:9月18日A24版《两枚假印章骗走银行1500万》第十二段第七行“价容易的事”应该是“一件容易的事”(记者刘向红,编辑张瑞,校对许元华)。

读者谢先生等:9月18日B29版《秋天给嘴

唇多一点滋润》第二段五行“所以其他部位”应该是“所以比其他部位”(校对李国均)。

读者承先生等:9月19日《周韵生子姜文儿女双全》第一段第十一行“周韵意外怀孕”应该是“周韵怀孕的消息曝光”

(记者曹锋,编辑冯晓飞,校对李国均)。

读者陈先生等:9月20日B3版《追不上岁月追得上风》第八段第十三行“主义”应该是“主意”(记者钟晓敏,编辑陈娟,校对贺希皓)。

读者王先生等:9月

21日A32版《三峡昨晚再蓄水 旅游景点有变》标识图中156m应该在155m上方(制图时芸,编辑张■,校对陈永)。

快报向广大读者致歉!欢迎举报差错,举报电话:96060

江苏东南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拍卖公告

受相关单位委托,我公司定于2006年10月31日上午10:00在南京市淮海路金鑫巷9号江苏华盈国际酒店七楼会议厅举行拍卖会。拍卖标的如下:

1、南京市中央路258-27号(新立基大厦)5B室的房产(含装潢)。参考价110万元左右,保证金15万元。

2、南京市东山镇金盛路518号碧水湾29-601室房产(有阁楼)。参考价30万元左右,保证金5万元。

自公告之日起,接受咨询、组织实地勘查并办理竞买登记。办理竞买登记的截止日期是10月30日下午5:00。
网址:www.dngj.com
咨询电话:025-84462907 13338634797
13611504575

SUNING 苏宁电器
苏宁电器阳光服务快车

现场维修	上门维修	上门维修
手机类 1-32线维修.....30元起	空调类 清洗.....50元起 维修.....50元起 移机.....8折	小家电类 电饭煲 吸尘器 电风扇.....15元起 电熨斗 榨汁机 电烤箱.....15元起 油烟机清洗.....30元起 油烟机维修.....20元起 微波炉维修.....30元起 消毒柜维修.....30元起 热水壶维修.....20元起
数码相机摄像机50元起 MP3 MP4 录音笔.....30元起 CD 电子词典等.....30元起	冰洗类 洗衣机维修.....20元起 冰箱维修.....30元起 冰柜维修.....30元起	电脑类 软件维护.....30元起 系统升级.....30元起 系统重装.....30元起
笔记本类 维修主板键盘.....50元起 维修电池 液晶.....50元起 解密 病毒系统 软件.....50元起	彩电类 25寸以下(不含).....40元起 25寸-29寸(不含).....50元起 29寸以上.....80元起 背投维修.....250元起 VCD DVD影碟维修.....40元起 台历维修.....50元起	24小时服务热线: 025-85616666